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境界

序言

中国哲人在冰清玉洁的山水灵境中陶养自己一腔真性情，在宇宙时空中吐纳天地之气而表里澄澈，建立了一片最高的审美境界。

有境界则自成高格，无境界则流于低俗。因此，境界的有无、高下，不仅是艺术价值的有无、高下，也是人格高下的分水岭。

境界非人为。境界在于一种自然的言语吐纳中所呈现出的爱心，一种寻找家园的回归之路的追问。一代诗仙李白的诗，以其豪放卓绝的风貌著称于世，但也有一种清丽缠绵的境界。脍炙人口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的《静夜思》，可以说是通过平静淡泊的语言，传达出至深至厚的心灵之思。月光如水，轻轻穿过窗户，洒落诗人床前，诗人短梦初回，被一片清丽月色所动，在恍惚迷离之中，疑为地上冷冷的秋霜。但诗人最终发现那是一轮娟娟的素月，在碧蓝的苍穹，逗得游子久难成眠。

清秋月魂引起过多少游子思乡的心绪，而对月怀乡、望月思人已经成为人类千古的艺术主题。李白通过短短的20个字，即由观月、感月、悟月到低头思乡的过程，将月、思和故乡紧密联系起来。在这俯仰之间，容纳了诗人巨大的情感容量，而使其咏乡情而又超越了这种乡情，由这种空间的感悟而进入对宇宙时空永恒和生命短暂的深切体悟。

月亮是空间的存在，但似水月华又使人感到“似水流年”的时间存在。在感悟时间空间的同时又感悟到自我生命的飘逝，这种深切的感悟并没有使诗人流露出悲观的情调，而将这一切化为一种包容性的“无言之境”。诗人就在这“月色怀人图”的不尽之言中，把他所感受到的生命体验、家园体验、宇宙经验、时空体验传达给千秋之后的我们，使我们在与诗人共享这种心灵交融之境时，获得一种清逸高洁的审美人生境界。

可以说，只有具有广阔的心灵宇宙空间和人间情怀，其诗作才可能具有宇宙意识和生命意蕴，才可能抵达庄严、优美的澄澈之境。

境界是中国诗人、哲人所追求的一种极高的生命存在状态和艺术存在之境。境界并不神秘，它就在我们日常生活与艺术创作和欣赏之中，是值得我们不断去发现、去提纯、去升华的一种生命过程中的重要素质。

“境界”一词的“界”字最早见于《诗经·周颂·思文》，“无此疆尔界，栋常于时夏”，《战国策·秦策》说：“从秦王与魏王遇于境”，这里出现了“境”字。其后，刘向在《新序·杂事》有：“守封疆，谨境界。”班昭《东征赋》：“到长垣之境界，察农野之居民。”境界已成为一个词，最初具有土地疆界的含义。而佛经翻译将境界分成三层，即佛境界、根境界、魔境界，已初步具有了与人精神相关的内涵。尔后，境界说又与《易传》中“象”的范畴、比兴的说法相联系，传达出一种精神氛围和情感意义的特点，甚至与神形论、言意论、诗味说之间有着复杂的关系。

“境界”的集大成者当是王国维。他在《人间词话》中说：“词以境界为最上，有境界，自成高格，自有名句。”他将境界分为“造境”、“写境”、“有我之境”、“无我之境”等，标志着传统的意境论的完成。

“境界”从疆土转化为精神性的存在以后，主要有以下几层意思：一是艺术家的修养和造诣，可以称为艺术之境、心灵之境、人格之境；二是艺术作品所存在的一种氛围、状况，如优美之境、崇高之境、淡雅之境、清新之境等；三是情感主体之境，如悲欢之境、超迈之境、无言之境等。

境，就哲学的角度看，具有一种灵虚性、主体性和意味性，同时又是主客体的统一，物质与精神的统一，虚与实的统一，时间和空间的统一。在中国美学与文学当中，它形成了一个本体性的概念。就其意味来说，有情境、物境、心境、化境、造境；就神态而言，有虚境、实境、神境、圣境；就文学的创作欣赏而言，有造境、写境、有我之境、无我之境等，其意味有言外之意，弦外之思，象外之境。

境界包括了意境，境是境界的简称。可见，境界在中国人的生存与艺术审美当中，都是一个极为重要的维度。

境界将人的瞬间存在、宇宙的永恒之道和艺术的“瞬间永恒”之境结合起来，因此，在我看来，境界可以分成三个层面，即“自然之境”、“艺术之境”、“人生之境”。而艺术家的人生哲思和诗人创造的境界可以使人领悟生命的意义、宇宙的进程和艺术的意味。

人生的真正使命就在于不断地创造生命之境、艺术之境。这种创造是一种生命的超越过程，是一种化有限为无限、化瞬间为永恒、化实境为虚境的过程。人通过自我的直觉、想象和体验而与无限沟通，去发现自己生命的本真含义，面对本真的自我，使境界成为生命的理想之光。

生命创造了境界，境界也创造了生命，创造了诗心、文心和胸襟。有境界的作品以其夺目的光辉和意境氛围陶冶了一代又一代人，而一代代人又在这种感动和越超中参与了宇宙生命的创化，使灵魂在生生不息的宇宙中，在一片澄明中达到主体和主体之间心灵的默契。只有灵虚的胸襟，才能表里澄澈，晶莹空明。

人只有禀有了境界，才能获得精神上的真自由、真解放，才能使自身的灵与肉摆脱世俗的束缚，而进入永恒和无限的意义体味之中。

艺术只有禀有了境界，才会拥有超越于文字、线条和色彩之上的情债和一种意义的张力场，使人能迂回静思地回味体验作品的弦外之意，把握那种真气扑人、境与神会的妙作佳篇。在自然生命中参悟宇宙人生的奥义，从诗人“望月思乡”中体悟到每个人的家园存在，从而使心灵和世界都得以美化。

自然之境、艺术之境和生命之境是人类永恒而温馨的精神家园。

人生超越之境

生命韧性与人格光辉

生命是朴素的，然而就在这朴素无华的生命中可以见出人格的光辉，呈现出非凡的境界。

这种人格的光辉，可以表现为一个人在关键的时候的大智大勇、大慈大悲，以及整个身心与智慧的闪光，同时也可以表现为处于逆境和困境中的生命的韧性。尤其是在处于逆境中的生命中，更可以看出“举世誉之而不加劝，举世非之而不加沮”的一情独往，以及“泰山崩于前而色不改”的内在光辉。

著名史学家司马光在撰写《资治通鉴》时，不慎将相当一部分手稿遗失，近20年的心血一朝付诸东流，但他并未被命运的巨大挑战所压倒，而是重新开始了漫长的、艰难的写作。又经过暑去寒来的20年，他终于成功地重新写出了这部宏篇巨著，而成为历史上一段佳话。

当代著名学者金岳霖先生，花了近十年心血，写出了洋洋60万言的一部《知识论》。抗战期间在西南联大时，他一直将它带在身边，甚至在躲避敌机的空袭而躲进防空洞时都带在身边。但有一次，当他跑入防空洞躲避空袭时，由于情形危急紧张，在敌机飞走以后，他和大伙儿一起站起来，抖落身上的灰土，回到自己的住所时，忽然想起那部沉甸甸的手稿竟忘在了防空洞中。他急急忙忙赶回去，但手稿早已不知去向。多年的心血毁于一旦，使他痛苦万分。然而他并没有为这艰难的学术环境和巨大的内心伤痛所击倒，而是静下心来开始了艰难的重新撰写的过程。又经过了漫长的十年，他写出了一部全新的《知识论》手稿。在出版前言中，他写下了这段心路历程。可似说，这种知难而进的生命韧性，是一个学者学术品格中不可或缺的东西。

俄罗斯著名作家阿·托尔斯泰的一篇小说《魔力》完稿之后，也是不慎将手稿遗失，但是他凭借着惊人的记忆力和顽强的毅力，在两个月后印刷出版短篇小说集时，将这部小说重新写了出来。

著名德国诗人海涅，年过半百之后不幸患了中风，眼睛也半失明，但是，他就在这“床褥坟墓”上，凭借顽强不屈的精神，用口授的方式，继续创作出大量的作品。这一时期用歌谣形式写成的故事集《罗曼·采罗》等，不仅没有丧失早年作品的光彩，而且具有了全新的生命体验的深度。

最令人感动的是俄罗斯作家巴乌斯托夫斯基著的《金蔷薇》。在《金蔷薇》中，他谈到了关于巴黎清洁工约翰·沙梅的故事。沙梅早年当兵的时候，悄悄地在心中爱上了一个叫苏珊娜的小姑娘，但是由于自己长得奇丑而没有表白。多年以后，他们在巴黎邂逅，此时苏珊娜正处于失恋当中，她忆起了沙梅昔日送她回法国时在船上对她讲过的得到一朵金蔷薇就会幸福的故事，于是对沙梅叹息说：“如果有人送我一朵金蔷薇就好了，那便一定会幸福的。”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从此以后，沙梅就将从手工艺作坊中扫到的垃圾悄悄地收起来，每天用口袋背回家。邻居都以为这个清洁工疯了，很少有人想到这些来自手工艺作坊的垃圾中可能带有一点点金属，因为首饰匠们在进行加工时必然会锉掉少许金子。沙梅决定要以自己多病的身躯长期坚持下去，一定要将这大量尘土中的金粉筛出来，集少成多，铸成一块小金锭，然后为他心中的苏珊娜的幸福而打造一枝金蔷薇。沙梅对此事守口如瓶，他只是白天收集垃圾，晚上进行筛选。随着时光的流逝，沙梅的病一天重似一天，但是

金属也一天比一天多了起来。也不知过了多久，终于有一天，沙梅请首饰匠用这些金粉打制成了一枝美丽绝伦的金蔷薇。但这时候，沙梅开始惧怕与苏珊娜见面，因为那既是他理想的实现和幸福的高峰，同时又是他生命的终结——他怕他那干瘪憔悴的形体面对苏珊娜那被金蔷薇照亮的美丽的面容。最终，这朵金蔷薇并没有送到苏珊娜的手上，因为她早在一年以前已经去了美国，并且再也不会回来了。沙梅终于倒下了，他沉默着，悄悄地死于尘土并归于尘土，在他脸上露出了一种笑容。一位作家将这个真实的故事记录下来，而且在书中写到：“每一个刹那，每一个偶然投来的字眼和流盼，每一个深邃的或者戏谑的思想，人类心灵的每一细微的跳动，同样还行白杨的飞絮，或映在静夜水塘中的一点星光——都是金粉的微粒……我们都可以将这些收集起来铸成合金，然后再用这种合金锻成自己的金蔷薇。”

总之，正是因为有了这种生命中的韧性，有了这种知难而进、不屈不挠的精神，那普通的朴素人生才具有了一种人格的魅力。透过这种人格魅力，我们才能看到朴素人生中那金子般的光辉。

生命快乐之境

在静静的夜静静地读《蒙田随笔》，时时发出会心的微笑，为哲人的高论，更为那宁静的心扉和高蹈的心性而微笑。

蒙田在《热爱生命》中说：人们总是喜欢把生命的时间用“度日”来概括，其实，坏日子，要飞快地去“度”，好日好，要停下来细细品尝。只有不懂生活的人，才会以为生命的利用不外乎在于将它打发、消磨掉，仿佛这是一件苦事、贱事似的。而我却觉得它值得称颂，富于乐趣。如果我们觉得生命不堪重压或是白白虚度此生，那只能怪我们自己。因此，只有乐于生的人才能真正不感到死的苦恼。感受生活，体验生活，我才能比别人多享受到一倍的生活，因为生活乐趣的大小是随我们对生活的关心程度而定的。我想抓紧时间去留住稍纵即逝的日子，剩下的生命越是短暂，越要使之过得丰盈饱满。

其实，生命的时间对于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而每一个人如何对这有限的时间加以精确利用，使自己的生命过得充实，却是一门高深的学问。从中国文化中，我们可以看到，中国古人尽管是在人生的痛苦和悲悯中，仍然能够发掘诗意的本质和快乐的天性。

孔子一生辗转于各诸侯国之间，理想不得实现，曾经因为长得像阳货而被围困于陈蔡，断粮七月。但当他与几名弟子共坐，听他们述说各自的志向时，并没有赞同想为官为相的子路、冉有等人。唯有曾点说道：“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这种悠然自得的生活向往使孔子不由喟然叹道：“吾与点也！”（我赞同曾点的看法）。

孔子的“仁”的学说中，博施济众的社会关怀占有重要的地位。但是，在这一著名的带有审美境界的对话中，孔子却给予注重个人精神生活的曾点以很高的评价。可见，在孔子整个理想人格或理想境界中，精神生活的自在、自得、适意、畅达的境界是他所孜孜以求的。因此，咏而归的想象，成了人的内在气象和胸襟气度的表现。

这种审美意义上的“曾点气象”，事实上已经超越了社会关怀、文化忧

患和道德本位等方面，达到了胸次悠然，而与天地万物上下同流，进入一种极高的超然自得的人生境界。这种具有自己独立心性见解和自由人生态度的生存方式，远远超出了常人的境界，也被人称为“高人境界”。

我们可以从17世纪评点《西厢记》的大批评家金圣叹自述快乐时刻的三十三条“不亦快哉”中，看到这位著名学者在快乐的时刻所获得的本真体验。他三十三境中这样说道：

“于书斋前，拔去垂丝海棠紫荆等树，多种芭蕉一二十本，不亦快哉！”

“子弟背诵书烂熟，如瓶中泻水。不亦快哉！”

“朝眠初觉，似闻家人叹息之声，言某人夜来已死。急呼而讯之，正是城中第一绝有心计人。不亦快哉！”

“重阴匝月，如醉如病，朝眠不起。忽闻众鸟毕作弄晴之声，急引手塞帷，推窗视之，日光晶荧，林木如洗。不亦快哉！”

“夏日于朱红盘中，自拔快刀，切绿沉西瓜。不亦快哉！”

“篋中无意忽捡得故人手迹。不亦快哉！”

“久客得归，望见郭门，两岸童妇，皆作故乡之声。不亦快哉！”

……

金圣叹的“快哉”均来自日常生活的场景，但可以看出他是那样珍惜生命，体会生命中每一丝细微的波澜，每一阵触动灵魂的颤抖。据史载，金圣叹获罪判斩，当那雪亮的刀锋斩向他的颈项时犹呼“好快刀”，围观人听到声音时，他已身首异处，就好像他死后才呼出来一样。这样一个人，又怎么会不快乐呢！

现实人生不会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欢乐安逸时不要沉湎享受，逆境艰难时不要垂头丧气，要以从容的心境勇敢地面对现实人生，从春天的一丛小草一只蝴蝶中，从秋日水中流动的月影里，发现美之所在，找到快乐的源泉。

音乐家莫扎特的佚事宛如童话，他与妻子婚后在贫苦的生活中相互慰藉，感情十分融洽。一个寒冷的清晨，一位友人去拜访他们，看到莫扎特夫妇正在携手跳舞，因为他们无钱买炭御寒，就以跳舞来暖和身体，在对方明亮而乐观的眼睛中，他们一定看到了快乐。只有心灵快乐的人，才会享受生命的快乐，只有生命的快乐，才能让我们感觉到心灵的健全。

人生有很多苦恼，有很多打不开的名缰利锁。人为追求名利而四处奔波，弄得心力交瘁，心神不定，所以很难体会到生活的乐趣，体会到生命的从容不迫。在对名利的追逐中，将人生全部事情都手段化，使得自己成为在生命路途中四处奔走而不知所终的困兽，丧失了生活中闲庭信步的从容。

《世说新语》中有这样一个故事：“王子猷居山阴，夜大雪，眠觉开室，命酌酒，四望皎然，因起彷徨，咏左思《招隐》诗。忽忆戴安道，时戴在剡，即便乘小船就之，经宿方至。造门不前而返。人问其故，王曰：“吾本乘兴而来，兴尽而返，何必见戴。”这种寄兴趣于生活过程本身价值而不拘泥于目的行径，体现了晋人那种任性自然、超迈玄远的生活态度。而这正是当代人所缺乏的境界。

当代社会节奏越来越快，人们在固定的生活轨道中疲于奔命。从小当学生时忙于考试，快于找工作，成家后忙于生计，生子后又为下一代操劳。在无尽的繁忙中，人的灵性被湮灭，快乐被剥夺，只剩下忙碌与疲惫。那皎洁的月亮，在古人眼中蕴含了情、蕴含了思、蕴含了憧憬，但在当代人眼中，却只是一个布满了环形山的卫星。

世界并不是完满的，连美神维纳斯都是断臂的，但那种残缺的美让人如痴如醉。如果我们对生命能够多一些认识，对生命的快乐有一种切身的体会，就会更远离功名利禄，更远离凡俗，更去掉躁动不安的心理，而是在生命的从容中感受到生命的真正意义。即陶渊明那种“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境界。

要达到这种高妙超然的乐和境界，需要人们一生去追求。

人生幸福之境

在《安娜·卡列尼娜》的开篇，托尔斯泰这样写道：“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而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幸福是人生中令人向往的境界，然而，这一境界因每个人的理解不同而有各自不同的结果。

卢梭在其名著《漫步遐想录》中说：“假如有这样一种境界，心灵无需瞻前顾后，就能找到它可以寄托、可以凝聚它全部力量的牢固的基础，时间对它来说已不起作用。现在这一时刻可以永远持续下去，既不显示出它的绵延，又不留下任何更替的痕迹；心中既无匮乏的感觉，也无享受的感觉，既不觉苦也不觉乐，既无所求也无所惧，而只感到自己的存在，同时单凭这个感觉就足以充实我们的心灵：只要这种境界持续下去，处于这种境界的人就可以自称为幸福，而这并不是人们从生活乐趣中取得的不完全的、可怜的、相对的幸福，而是一种在心灵中不会留下空虚之感的充分的、完全的、圆满的幸福……只要这种境界持续下去，我们就排除了其他感受到的自身存在的感觉，得到一种弥足珍贵的满足与安宁的感觉。有了这种感觉，任何人如果还能摆脱分我们的心、搅乱我们的温馨之感的尘世的肉欲，就更能感到生活的可贵与甜蜜了。”

卢梭在这里提出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那就是什么是幸福？也许生活中人们总是把实现自己的目的作为幸福，但人生中的目的总是不断出现的，满足了一个目的之后，另一个目的紧跟着就出现了，人就是在这一个个目的中走向生命的终点。有些人在走到生命尽头时，却发现一生的追逐竟是虚无，自己付出生命代价所获得的并不足珍贵，因为他的一生只把幸福看作完全满足自己的私欲，满足一己所需要的东西。也许他曾经感到快乐，但是幸福不会光临到他的头上，他所得到的只是满足，而不是幸福。

只有当自己为服务于人类群体，通过自己而实现群体的目标，使个体与群体融为一体的时候，才是幸福；只有当我与天地万物融为一体，深切地感受到自然之美，并在自然之美中心醉神迷、欣喜若狂的时候，才能感受到幸福；只有当我们逃离了功利目的诱惑和尔虞我诈的机心，逃离了随波逐流的世俗和人云亦云的乡愿的时候，才能摆脱一切束缚和羁绊，以自由的心灵翱翔于天地之间，体味到幸福的美妙。

造化并没有把幸福安排为一个永久的状态，它瞬息即逝。

孔子说：“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时间在不停地流动，白云苍狗，人世间一切都变幻。人也在变幻。幸福并不是一个可以抓住握住的对象，它不在机关算尽的精明中，也不在千金散去的享乐中，那种妄想将幸福拴在身边、永远不肯放弃的人，恰恰离幸福最远。

幸福是一种心境，一种当下生命的体悟。当一个人面对夕阳西下那苍凉广阔的旷野中一行南归的征雁而心有所动时，当一个人面对玉宇澄明中一轮

清辉、满天星斗而感到宇宙无穷对，当一个人在岁月更替中回望来时的足印而无怨无悔时，他就感受到了幸福，稍纵即逝的感触却留下了永恒的追忆。

幸福，是在逆境中扼住命运的咽喉，是在顺境中保持安详宁静的心境而不张狂不虚荣。在艺术欣赏中，在大自然中，在与良师益友的交谈中，在助人而不求报偿的开阔磊落中，在良知苏醒时，在体会到宇宙的永恒和生命的短暂，而通过自己短暂的生命去把握这一永恒即瞬间的永恒时，幸福都会涌现。

幸福不在于对金钱的拥有，不在于对权势的玩弄，也不在于对于外在目的一桩桩的实现，而在于对生命、本性 & 社会存在的深切体悟和不断完善自己、升华自己的过程中。幸福就是对这一过程的深切的体会。

个体生命感悟之境

佛教传入中国的时间年代，学术界尚无定论。一般以汉明帝永平（公元58~75）年间，遣使从西域取回《四十二章经》为佛法传入中国的开始，距今已经两千余年了。

《四十二章经》中有一段极富哲理的话，可以说明生命的感悟之境：“佛问沙门：‘人命在几间？’对曰：‘数日间。’佛言：‘子未知道。’复问一沙门：‘人命在几间？’对曰：‘饭食间。’佛言：‘子未知道。’复问一沙门：‘人命在几间？’对曰：‘呼吸间。’佛闻：‘善哉，子知道矣。’”

通常人们都以为生命有几十年上百年，有几万个漫长的日日夜夜需要我们去体味。但是，在理解了天地万物之后，佛即大智慧者却认为生命仅在呼吸之间，可见生命的短暂。正因为生命的短暂，生与死只在呼吸之间，所以人生在世不应以享乐和索取为目的，而应以奉献和追求为目的。只有充满生命活力的无尽追求，才能使生命处于一种真正的诗意化的状态，一种生命感悟的境界。

法国著名女权主义作家西蒙娜·波伏娃写了一本小说《人总是要死的》。在书中，她通过自己的想象描画出一个因吃了长生不老之药而活了600多岁的人物。这个青年永远保持在自己的青春时期，他不断地与一个又一个年轻的女孩恋爱，当他结婚以后，他永远保持着青春的语言、心境与行为方式，但他的妻子却一天天衰老下去，最后老死。于是，他又重复地向新的少女求爱，当这种情况重复了多次以后，他忽然感觉到自己很无耻，由于他是不死的，所以他在不断恋爱并在爱情中说尽谎言。他无法感到生命消逝的春愁秋恨，无法感受到恋人或妻子面对生命的衰朽时的悲哀。因此，在这种不平等中，在这种生命的透支中，他渴望死亡，因为只有死亡才能给他带来生命的紧迫感和真正的两心相契，让他感觉到青春的稍纵即逝并进而珍惜生命。相反，这种无始无终的“不死”的生活，事实上是一种“不生”的麻木的没有激情的生活。

在呼吸之间的短暂与长生不老两者中，人类选择了短暂。正是面对死亡，面对瞬间消失的生命，人们才可能奋起而去完成自己最伟大的使命，才可能有充足的爆发力和生命力。

尽管生命有几十年甚至百年，但人领悟生命的意义可能只是一个短暂的瞬间。有些人活了一辈子，但由于外在的功利目的蒙住了他的眼睛和心灵，使他漫长的一生犹如“进宝山空手而回”，没有留下任何值得自己骄傲的记

忆；有些人尽管生命非常短暂，却活在自己坚定的信念和不断的进取中，因而他的每一刻生命都是宝贵的。

俄罗斯一名死囚被判绞刑，还有三分钟他将被绞死。这个仅仅 20 岁的年轻人感到短暂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尽头处是一片永久的黑暗。因此，他突然感到，要用这最后的三分钟好好看一看这个世界，看一看天地人。他先仰望天空，天是那么湛蓝，云是那么洁净，20 年来他从未感觉天空是如此澄澈、苍渺、辽远；他又俯看大地，青山绿水，麦田水渠，他感到大地是如此的丰厚、广阔、美丽；最后，他看了看人群中的父母，为自己流尽了眼泪的父母显得那么苍老无力。这时，这个青年突然感到了自己一生中犯下的弥天大罪，觉得自己空度了这二十余年，想到倘若能让他活下去，他将珍惜自己生命的每一天每一刻，去努力感受生命的美好并悉心侍奉他的父母。

在绞刑绳索套在他脖子上的时候，大赦令到了，他被释放了。

又过了几十年，这个青年已垂垂老矣，在病榻上气息奄奄。他感到尽管他当时欣逢大赦，回首往事，他却重蹈覆辙，隐入赌博与诈骗中醉生梦死。为了获得外在的蝇头小利，他费尽心机，自己的灵与肉都过早的衰老，虽然他的生命延续了 60 多年。他在临死之前痛切地感到，他的一生中过得最充实、最有价值的就是临刑前那感悟的三分钟。

生命的价值与意义不在于生命的长度，而在于生命的强度，在于生命的悟性，在于对自己生命意义的把握。人可以活得很长，但如果他只是活着，空虚地打发着时光，或者干脆做坏事，那么他的生存就等于死亡。而那些为最有意义的事而死去的人，却虽死犹生。

这就是不朽与速朽的辩证法。

人生的自由超越境界

中国式的生命境界，总体上看是一种审美境界，一种心灵境界。这种审美或者心灵的境界，诞生在人的最充沛、最自由的心灵之中。所以，中国的人生境界论总是和审美境界论密不可分的，甚至可以说，人的最高境界是与审美境界合一的。

正唯此，中国的儒学、道家和佛学中的人生境界分别表现为一种“游”的境界、“淡”的境界和“圆融”的境界，这是与中国“天人合一”的哲学观念分不开的。就是说，中国人是在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和谐中把握自己的精神命脉，获得自己的本质特征的。也可以说，是天地万物与人的生命直接相通，人与自然达到浑然一体的境地，从而将人生作为审美境界的出发点和归宿，去肯定人的生命情趣和存在的意义。

中国的人生境界和审美境界的合一，深受儒家、道家、佛家三家的影响。儒家强调的是“和谐之境”，道家强调的是“妙道之境”，佛家强调的“圆融之境”。儒道佛三大主流大都洋溢着一种“悦乐”的精神，虽然其所乐各不相同，但是其一贯的精神不外乎“悦乐”二字。一般来说，儒家的悦乐是出于好学、讲仁义和群体的和谐；道家的悦乐在于逍遥自在，无拘无碍，心灵与大自然的和谐；佛家的悦乐寄托在明心见性，求得本来的面目而达到入世出世的和谐。因此，和谐、妙道和圆融是三家的最高境界。

“和”，即中和，中和是中国人的审美意识中充溢着的物与社会与人的普遍和谐关系，也就是强调必须消除心和物的对立，达到心物合一、知行合

一，使得宇宙与生命、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之间都灌注一种和谐之美，达到一种中道、中正、中行、中节的最高境界。中和之美不仅是人生追求的最高境界，同时也是审美追求的最高境界，它表现在关于中庸、不偏不倚、过犹不及的人格修养和性情之美上，并且，它又强调美善和谐统一，形神和谐统一等。强调形表现神、神宠罩形，强调尽善尽美、文质彬彬，而反对那种华而不实或是形胜于神，这就对人生和审美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正是这种“和”的审美理想和人格境界，使得中国文化洋溢着一种和谐柔美的精神，使人生欢乐而不迷狂，平静而不呆板，达到一种均衡、稳定、平和、典雅之美。这种美是一种玉的美，是一种温润透明、光辉内敛，如蓝田日暖，良玉生烟，可望而不可置之眉睫之前的冲淡绵渺的氛围，一种微茫的意旨，一种静默闲远的和谐之气。

与儒家相径庭的是，道家强调“妙道”。在道家看来，道与气是宇宙间万事万物共同的生命本源，它不仅决定着人生命的意义，也决定着艺术境界的层次。妙是一种化境，一种玄机，一种生命历程中人与自然最奇妙的契合，是与宇宙相生相化出的辉煌的瞬间。妙是道的本性，也是生命本源的根基，同样还是艺术创作的最高审美境界。妙就是生命之道，就是以生命为美、以生命为善的精神的表现。妙又是一种表现幽虚深远、变化莫测、惟恍惟惚的神奇，这种玄而又玄的奥妙之道，孕育万有，滋润万物，促成鸢飞鱼跃，山滞川流，而成为众妙之门。只有达到这样的精神的自由和高蹈，只有这样领略到生命造化的微旨，只有获得自己生命的审美观照和体悟，才能达到妙。妙与精神的虚实紧密相关，与事物的独特性和普遍性相联系，正因为是实中见虚，虚中见实，虚实结合，才能够妙造自然，而于水月镜花之中，获得玄妙之道。其实，妙与悟相关。只有有所领悟、有所透悟之生命，才能达到妙境，才能悟得真如，才能得到慧根。所以，禅宗强调道由心悟，道由悟达，只有达到这样的瞬间感悟，才能使将生命的律动产生玄妙的意义，并使得人的生命存在在瞬间被一种全新的意义照亮。所以，妙是对时间和空间的一种完整体认，妙道即对时间的无限和有限的超越，对瞬间永恒的捕捉，也是对空间广袤的“游”的境界的领悟。

佛家强调“圆融”之境。“圆”是相对于“缺”出现的，因此佛教中强调的圆融即充满、充足，体现出佛性真如的普遍广大，体现出大道的浩瀚无边，体现出诗性艺术的圆融充满。生命意义的圆满，犹如佛家所说的月映万川，就是说万川之月，同是一月，一个月亮幻成了万川之月，一个生命成为万川之魂。因此，月映万川，表现出“一”就是一切，一切就是“一”，万物归一。要达到这种圆通无碍的境界，必在于生命之悟，也就是说要到达圆觉之境，这也是佛家所说的最高的体悟境界。在禅学看来，圆就是禅，也就是说，生命本体与宇宙本体是圆融一体，人生境界与审美境界是冥然合一的。因此，心本就是圆，只有圆融无碍，才能体悟天地之心，才能去妄存真，圆悟圆觉，才是一种活生生的人的生命活动和最高存在方式，才能达到与天地一体的圆融禅境，领悟和把握自己的本心。

只有领悟了“和谐”“妙道”“圆融”的精神，我们才能穿越历史的限定而看到人生自由境界的辉光。

生命三境

狮身人面女妖斯芬克司独踞山口，以一条谜语考问过往行人，凡是答不出来的就要被她吃掉，如果有人答出，她就将坠下悬崖。那个谜语是这样说的：有一种动物，早上有四条腿，中午有两条腿，晚上有三条腿，当他有四条腿的时候，他最柔弱，当他有两条腿的时候，他最强壮，这种动物是什么呢？

没有人能够回答，于是行人一个个都被斯芬克司吃掉了。终于，一个名叫俄底浦斯的年轻人回答出来了。

答案是“人”。

斯芬克司女妖只有绝望地坠下了悬崖。

人从动物界挣脱出来，而禀有了一种向上升华、向上升腾的精神。这使得人最终具有了不同于动物的某种超越性，这种超越性被称为精神品质，或者说是达到了一定的境界，即得道。因此，境界首先是一种心灵境界，一种审美境界，一种人生的自由的状态。

境界并不玄奥，它就在我们的生存当中。孔子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其实，孔子在此已经非常智慧地将人生看作十年一境。

当我们从孩提时代长大，到10岁的时候，已经懂得了一些简单的知识，掌握了一些看世界的基本方法和对自己的体认。15岁开始立志于学习，到了20岁的时候，我们已经获得了自己独立的人格意识和自我反省能力。但我们还得学习各种知识，学习人与人之间如何交流，学习与自己相处，与社会相处。所以，只有到了30岁，人才在这个社会中确立了自己的精神品质和人格境界。“三十而立”，所谓“立”，就是立志。“四十而不惑”，表现的就是人到中年以后对现实世界观照的清醒冷静，理智最终将会战胜情感。“五十而知天命”，即人又经过了一个十年，从不惑走向了一个更高的境界，那就是体悟了生命的欢乐和死亡的沉重，终于明白了人总是要死的，只有死，才能使人获得一种升腾的历史意识和时间的感悟。“六十而耳顺”，只有到了六十以后，人才能真正达到一种心灵的阖合，达到对外事外物的真正宽容，以及对自己深切的了解。“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70岁的人已经完整地把握了天地、自然和生命之道，明白了生命在宇宙中的地位，懂得了自己一生所经历的风风雨雨的含义和最终将达到的目标，所以随心所欲，所思所想的一切都不会逾越规矩。

这种人生的十年一境状态，把人生的悲欢交集完整地反映了出来。可以说，孔子通过生命的十年一嬗变，十年一递进，表明了人总是从幼稚之我向深邃之我、超越之我不断迈进。而青年时代，正是打下人生基础，使人生境界变得高、大、宽的重要时期，所以，青年时“志当存高远”，成为整个人生的起点。

清末大学者王国维也对人生和艺术提出了三个境界，那就是他用非常形象的方法，诗一般地表现出来的：“古今之成大事业、大学问者，罔不经过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界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界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界也”。

这三句话，出自宋代三位大词人的作品而被王国维纳入生命哲学思考中。第一境界出于晏殊的《蝶恋花》，说明了生命在不断追求的过程中，总是充满着焦虑的，呈现出一种“用志不分，乃凝于神”的状态。只有将自己

的生命完整地投入事业或生命中最重要的部分，才可能达到“望尽天涯路”的登高远望的处境，所以青年时胸中当存高远之志。

“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第二境界，出于欧阳修的《蝶恋花》，其实即屈原所说“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的意思、为了达到自己的人生目标，为了实现远大的抱负和理想，就必须能吃得起苦。孟子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弗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只有殚思竭虑，孜孜不倦，犹如热恋中的情人那样不惜一切地去追求，才能达到自己的目的。

“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出于辛弃疾的《青玉案》，说明达到最高境界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因此，要抱有一种坦荡的人生襟怀，“只问耕耘，不问收获”，当你不断地努力，在实现自己目标的途中倾注着自己的汗水和心血，才会赢得丰厚的报答。如果过分地关注结果，指望不劳而获，终将一事无成。

可见，不管是孔子的十年一变说，还是王国维的三种境界说，都说明了生命是一个不断向前、向上升腾和超越的过程，只有这样的生命，才能称为有意义的生命，也只有这样的生命，才能真正获得生命的最高境界。

生命的四层境界

人之所以与动物不同，在于人是有生活的目的、具有生命的时空观念、知道自己是面对死亡而后生存的。而动物不懂这些，动物是一种自足的、无知无识的低下的生活，没有历史，也没有未来。

这一观念，形成了哲人们对于生命的不同看法。孔子认为：“吾道一以蔽之，仁者爱人。”也就是说，仁心是人生命的最高境界。孟子认为，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有道德，有道德则有高格。而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则说：“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能过一种正直的生活。”这些看法都相当精辟，但我还想进一步弄清现代人的生命境界观。

近来，读著名哲学家冯友兰先生的著作，特别令我心灵开朗的篇章是他的境界论。在冯先生看来，人和禽兽相区别处在于，人是有觉悟的，能够深切地了解自身，了解宇宙与社会。这种深切的了解，构成了一个人的精神境界。但是，由于一个人的入世、出世和对世界人生的看法不同，便构成了人们的不同的精神境界，冯先生分为四个境界，即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这四个境界正好构成人格境界由低往高的序列。

冯先生认为，如果能够了解人生，人生便有意义，如果不能了解人生，人生便无意义，甚至可以说，人生的意义决定于每个人对于生命的解悟的程度。比如我们看一座山，地质学家关注于这座山的用途，山下埋藏的矿藏，他是以一种自然的或者说是功利的境界去看待这个世界。如果是一个哲学家或者是一个诗人去看这座山，就会认为山是可游可卧、可以吐纳大气、可以陶养性情的地方，这样，他得到了一种人格的升华，进入道德境界，或进入对宇宙生命意义的认识，即天地境界。人对于自身生命的不同看法，形成了生命的不同意义，正是由于生命有不同的意义，才使人生有不同的活法，不同的风采，和不同的生命价值追求。

外于第一个层次“自然境界”中的人，无论做什么事，都不是按照社会的习惯，而是按照自己的本性去做，因此往往表现出两种特点：第一种就是

所谓的天真烂漫，他不懂得为何要这样做，或不刻意追求这样做，他并不明白某件事情有什么微言大义，所以他并不是自觉地去做好某件事情。这种做法，往好里讲是一种天真烂漫的童心，有一种自然随意的快乐，一种平淡而富于天趣的生活；但往不好的方面说，就是一种糊里糊涂的、并未参悟生死的界面，不能了解自我的极限，也没有自我反思的能力，因而是一种处于自发状态的生存。真正达到天真烂漫、无所驻心是一种超越性的境界；相反，如果完全是糊里糊涂，丧失了对自我的认识和价值判断，则可能是一种本能的欲望的生。所以对自然境界要细加梳理。可以说，这是生命境界中最低的一个层次。

第二个层次是“功利境界”。处于功利境界中的人对人生的了解比自然境界进了一层，自我的观念变得非常突出，无论是做什么事情，都是为了某一确定的目的，或是某一层面的功利，为了自己的茶一利益去打算，因此他们是以用最小的代价获取最大的利益为其目的。但这些人功利心重，有的时候他们也会为社会服务，为社会做些事，然而他们做事的动机是想藉此获取更高的回报。表面看来，他们是在服务，但其最后的目的还是为了小我。所以，处在功利境界的人，尽管有可能比自然界中的人更清醒，更了解自己，更参悟生死，但是他们所做的是不是为了社会，并没有大公无私的高境界。从发展的角度看，这部分人在主观为自己的同时，也客观地部分地为他人。他们除了了解自己以外，还了解社会，了解大同。他们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是社会的一部分，自己与社会的关系是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因此，在功利境界的追求中，名和利占了很大的比重，有名无利或者有利无名，都不能使他们心安，名利双收才是他们生命的意义。

当然，在社会发展史上，这种对名和利的追求有其现实的合法性，因为对中国古人而言，真正的人应达到三不朽，即立德、立功、立言。立德的人就是建功立业的圣贤，立言的人就是追求大学问和大建树的人，而立功的人大部分是历史上的大英雄，所以，他们在追求这三不朽时，是利己而不损人或有益于人，就这一层面来看，仍然是一种功利境界。正因为这种对现实状态的不满足，对自己提出更高要求，而强调获得某方面的功利，获得某方面的超越性，才使得人类不在原地踏步，不满足已取得的成就，而保持不向前迈进的姿态，保持人类对于其他物种的优越地位，使人类终于成为万物之灵。

处于功利境界中的人，如果破除了一心为自我的私欲，而兼有社会的功利目的，即建功立业的观点，也可能产生一些美的价值。他们的成就虽然并非崇高伟大，但是也可以有利于社会，有利于人类，而他们在这种建功立业的事业当中也表现出一种审美的价值。如天地间的名山大川，奇花异草，作为自在的存在并没有多高的境界，但当它作为一种英雄托物言志的对象，就秉有了一种表现志向、表现抱负、表现英雄气质的对象化的美。才人多疏狂不羁，故多借名山大川的气势和奇花异草的脱俗来抒发自己的襟怀，如屈原披发行吟于泽畔；英雄多桀傲自负，故多在横槊赋诗、投鞭断流中俯视天下生灵而获得一种崇高的境界，胜则称王，败则就死，慷慨豪迈，如垓下兵败的项羽自刎乌江，千载以下仍觉虎虎有生气。冯先生认为，法国拿破仑是欧洲近代的大英雄，但在滑铁卢之败后伏首就擒，最终退居孤岛，死于牖下，真可说是一生中的一个败笔，较之项羽“死亦为鬼雄”的气概则远远不及。所以，功利境界虽说是追求一种生活的目的，但从中已经可以透出一种人格精神的美，尽管他们处于天地山川之中，但可以天地山川喻其志，就此而言，

功利境界已经比自然境界向上超越了一步。

第三是“道德境界”。进入此境界的人不管做什么事都能超越自我的功利与私心，而出于一种公心，以为社会服务为目的。他们既不贪生怕死，也不完全为了自己去获得流传千古的大名。他们在功利之上，强调一种无利的仁、义和天地之大美。他们求利，但是求的是为天下人的大利，他们为我，为的是天下之大我，即为他。他们最反对的是那种灵肉麻痹的处境，因为他们觉得，如果对社会人生不觉痛痒，麻木不仁，则是对整个生命的不负责任。所以，处于道德境界中的人是尽责、尽力、尽心的，他们成就的往往不是一种自我的小追求，而是可以不顾毁誉，不顾刑罚，为了整个社会的发展和人类的进步而呼号呐喊。他们不是那种浪迹大化之中自我沉醉的人，也不是那种形如槁木死灰对自身之外的社会毫无观照的人，也不是一味追求美食美衣赏心乐事的现实生活的人，而是如孟子所说“生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两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的人，是那种“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人，是“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人。处于道德境界的人，他的行为的价值并不希求他人去评定或褒奖，相反，他们不求闻达，不求他人知之，不计较别人的说法，而是强调自己合乎本心的做法。所以，他们能返归本心，大朴无华。

当然，最高的境界是一种“天地境界”。这样的人，是一切皆以服务于整个世界和宇宙为目的。他们彻底地参透了生死，解悟了道德，淡泊了功利，从而本乎自然。在他们看来，既无所谓生，也无所谓死，生因为死而灿烂，死因为生而完成一个完满的句号。他们更了解人不是自我而生、自我而乐，人生活在世界中，是世界中的人生，是为了世界而生存，为宇宙、为人类而服务。这种生存就是一曲生命的正气歌，是一种价值的永恒观，是一种知悉天地万物、明白生命升华意义的大境界。冯先生将此称为“极高明而道中庸”的境界，这种境界是打破了肉体 and 灵魂的隔膜状态，打破了追求现实功利目的的小我之境，同时也打破了那种建功立业、道德自修的高级境界，进入在世又出世的状态。这种天地境界觉悟和自我反省的价值最高，所以可以和整个宇宙合为一体，无论做任何事情，都自觉有一种全新的意义，并且自觉有一种与宇宙相关的责任，消解并超越了得一德之功、一孔之间的小乐，而获得天地之大乐。

中国哲学与宗教的主要追求就是这样一种最高境界，但它又不是离开人伦日用、脱离社会生活的玄想，而是极高明而道中庸的。人生是一条漫漫长途，人就在这路途当中，即在“道”之中，而人之所以能走出自己的路，创出自己的道，留下自己生命的轨迹，写下自己的人生意义，全凭我们自己对人生的了解，就是说，迷者为凡，悟者为圣，凡圣在于迷悟之间。

人生四层境界，关键不在于停留在某一个境界，而是不断地由低向高、由外向内、由迷向悟、由凡向圣迈进的过程。现实社会中有很多利益、欲望和诱惑，人要战胜自己，战胜那种功利目的和欲望的引诱，使自己具有一种大同之心。这条路是一条漫漫长途，是非常艰难的路，当然走上这条路，就是走上了生命的不断的向前延伸的新境界。

心灵九境与生命十境

人在生活之中，除了满足自己的七情六欲和世俗的生活欲望以外，人还

有一种不断地向前发展和超越性的更高的趋动力。因此，人总是在不断地追问和反省，总是追问伟大的灵魂要用怎样的痛苦来滋养？自己独一无二的人格将怎样去实现？自己的信仰是否超越了第一层次的功利目的而包含更高的价值？生命中除了小的欢乐与爱以外，是否还有最完满的爱？人生的一切努力的目的究竟是什么？自身反思和学习的终极目标是什么？

当一个人从小立下大志，从小就能够与自己的心灵对话，从小就能够登高望远寻思天地人生之奥秘的时候，那么这个人的内在就已经提出了一种超越自我的价值追求，一个不断向上升华的境界问题。这个问题将贯穿整个生命追问之中。

中国新儒家的代表人物唐君毅先生在《生命存在与心灵境界》一书中，提出了“生命九境”，从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的冲突中为当代人格的树立确定了九个境界。生命开始于灵肉活动由外部世界逐渐转向内部世界而达到一种精神的自觉，而九个境界就是人生攀登的阶梯。

第一境就是对外部世界把握的境界，就是知道外部世界是一个实体，我也是一个实体，我是万物之中的一个。明白这层道理，就能在外部世界中保持自己的欲望和求得生存的本能，这一境是其他境赖以发生发展的基础。

第二境是对现实社会的分类，并对不同层面进行感知，可以把现实世界看成是生物类的、人类的、科学的或者知识性的。这层境界与人类社会的职业划分紧密相关，它不再把世界看成一个完整的统一体，而是看成一个具有多层次、多维度的不同侧面的世界。

第三境是能够从现实世界中看到一种因果关系，看到一种时间序列的发展，因此他已经开始把握了世界中某方面的时间观。

第四境是一种自觉的境界，在这种境界中，可以感悟到身心的关系和对空的存在，感觉变得尤其重要。一个人因为主观的感觉而具有了记忆、想象、情感和经验，对人与人、身与心、时间与空间的关系都有一种较深切的把握。

第五境，可以由现实世界进入意义世界，即通过语言文字符号去表现自己所感悟到的关于文学、逻辑学、数学的话题，甚至也可以通过一些感悟去把握音乐、绘画等艺术的声形音的维度，进而对文学和艺术中的审美之维加以把握。

第六境为道德实践境界，也就是说不断实现自己的道德理想，不断升华自己的人格精神，使自己的人格走向完善，这是通过学达到用，通过对外部世界的观照而达到道德良知的发现这样一种境界。

第七境是通过知识走向智慧、通过智慧走向心性的境界，因此它既不完全是现实界，也不完全是认知界、情感界，而是走向了价值存在。这一境可以说是透过哲学而把握到宗教中的终极价值的一个层面。

第八境则破除了主客观相冲突的关系而走向主客观合一，走向了情感、意志的统一的境界，甚至是走向了一种大爱，一种对苦难的关注，对心性的关注，对社会发展的关注的境界。

第九境是最高境界，即尽性立命之境。“尽性”即尽其主客观的本性，领悟天地万物之流行，领悟时间大化之序，以心合天，以生命去对天地万物作出自己的价值承诺。“立命”即是将自己的生命看作是一个完善整个世界的中介过程，是一个智慧圆融、不断创造新价值新境界的过程。

不难看到，唐君毅先生的人生九境其实囊括了中国人文精神的重要价值，也注意到了人类文化中人的精神化及人化和化人的重要性。因此，人的

生命，人的做学问和人的爱，是使人走向不断自我领悟、自我反思、自我升华状态的重要因素。同时，生命中的痛苦是人类灵魂伟大崇高的滋养，生命的信仰是自己不断超越世俗之我、走向精神之我的前提条件。人生的最后目的，并不是满足自己的七情六欲的世俗性，而是指向一种生命的大同意义。

进入八九十年代，傅伟勋先生提出了“生命的十大层面及其价值取向模型”，也可以说是一种当代的人生境界的模型。傅先生是海外著名华人学者，曾提出“文化中国”与“中国文化”的概念，强调海峡两岸的非政治或超政治的文化，不断发展中国文化的生成意义。他把文化的发展与人格的境界紧密结合，从而使他的人生境界说具有了重要的当代意义。

在他看来，生命存在具有十重境界，其意义是按由低往高、由下往上的不同的价值取向而形成的。作为万物之灵的人，其生命的十个层面是：

- 一、身体活动层面；
- 二、心理活动层面；
- 三、政治社会层面；
- 四、历史文化层面；
- 五、知识贪求层面；
- 六、审美经验层面；
- 七、人伦道德层面；
- 八、存在主体层面；
- 九、生死解脱层面；
- 十、终极解脱层面。

一和二合成了最低限度的人的生命存在，即身心及其活动；三到七这五大层面则是意义探求层面的扩充，包含群体生命所不能或缺的历史文化（内与外）与政治社会（上与下）等两层生活意义的存在事实，以及关于真善美价值的种种意义探寻与创造；九与十则是他关于宗教层面的修正，一方面触及西方基督教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又包容了儒道释等东方思想对生命的终极关怀、终极意义及终极存在所采取的立场。而第八层则是说要彰显个体生命对于种种价值意义的探求、取向、选择所不可替代的存在的独特性。

这种以十大超越性的境界来说明人不断由物走向精神、由低层次走向高层次的模型建构，是颇有创见的，起码在群体和个体生命存在的意义价值取向上有轻重高低的层面的准确分极。

康德说过，“人是一种形而上的动物”；雅斯贝尔斯也说过，“人是不断超越自身的动物”。人就是不断由低级走向高缀，由非意义存在走向意义存在的个体。所以，他就要不断地拆解关于终极存在的谜底，不断尝试形而上的追问。因此，每一个人都是通过生命意义的追问去发现灵魂深处的秘密，去发现灵肉分离中不断挣脱旧我迈向新我的心路历程。

傅先生的生命的十大层面与价值取向的境界模型，是与中国文化重建客体紧密相关的。或许可以说，人生境界的提高，将有助于中国文化在从传统向现代迈进的过程中进行文化重建。在他看来，历史文化是生命的第四层面，它统合着上下的其他九个层面，所以，一方面要批判地继承中国传统思想，一方面要培养多元开放的文化胸襟，尽量吸收欧美日等先进国家的优点，才可能获得现代化的丰富的内涵。而就身心活动的最低的两个层面来看，从衣食住行到身心保健，都需要运用这一原理。在政治社会层面，则一方面需要借鉴一切先进国家的民主法制经验，另一方面要肯定人性的正面效益，强调